

国家能源局福建监管办公室

行政许可决定书

闽监能许可〔2019〕30号

关于准予永安亿泉发电有限公司等6家企业 电力业务许可证许可事项变更的决定

各电力业务许可证许可事项变更申请人：

永安亿泉发电有限公司等6家企业（单位）向本机构提出的电力业务许可证许可事项变更，经审查，符合变更条件。根据《电力业务许可证管理规定》第二十六条的规定，决定对原行政许可事项作如下变更：

1. 永安亿泉发电有限公司，上坂水电站增效扩容改造工程#2机组投入运营，机组容量由5MW变更为5.5MW，新增装机容量0.5MW；

2. 福建省连江县塘坂水力发电厂,连江县塘坂电厂增效扩容改造工程项目#1 机组投入运营,机组容量由 5.5MW 变更为 6MW,新增装机容量 0.5MW;

3. 仙游国电风力发电有限公司,仙游兴山风电场项目#1-#15 机组投入运营,新增装机容量 30MW (15 × 2MW);

4. 福建晋江热电有限公司,60MW 背压机组供热改造工程投入运营,#2 机组装机容量由 50MW 变更为 60MW,新增装机容量 10MW;

5. 闽侯县大目溪水力发电有限公司,闽侯县大目溪一级水电站增效扩容改造工程#1-#4 机组投入运营,装机容量由 8.64MW (4 × 2.16MW) 变更为 9.6MW (4 × 2.4MW),新增装机容量 0.96MW;

6. 华电福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池潭水力发电厂,池潭水电厂#2 机组技术改造项目投入运营,新增装机容量 53MW。

请以上企业(单位)持原行政许可证件到本机构办理变更手续。

联系电话: 0591-87028925

监督投诉电话: 0591-87835030

国家能源局福建监管办公室

2019 年 6 月 26 日

抄送: 国网福建省电力有限公司

国家能源局福建监管办公室

2019 年 6 月 26 日印发